

证券代码:600882 证券简称:妙可蓝多 公告编号:2023-041

## 上海妙可蓝多食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股票期权限制行权期间的提示 性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上海妙可蓝多食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将于2023年4月26日披露2023年第一季度报告,根据《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南第2号—业务办理》和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关于股票期权自行行权的相关规定,现对公司2020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股票期权第一个行权限制行权相关事项公告如下如下:

- 一、公司2020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股票期权第一个行权期为2022年11月16日至2023年11月13日,目前尚处于行权阶段。
- 二、本次限制行权期为2023年4月16日至2023年4月26日,在此期间全部激励对象将限制行权。
- 三、公司将按照有关规定及时向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申请办理限制行权相关事宜。特此公告。

上海妙可蓝多食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4月10日

## 万联证券股份有限公司高级管理人 员变更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23年04月11日

1 公告基本信息	
基本管理人名称	万联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公告日期	《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
高级管理人员姓名	新任高级管理人员

2 新任高级管理人员的相关信息	
新任高级管理人员职务	首席运营官
新任高级管理人员姓名	陈卓庆
是否曾任中国证监会核准取得高管任职资格	-
中国证监会核准取得高管任职资格的日期	-
任职日期	2023-04-03

3 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上述变更事项已经万联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上述变更将按相关规定进行备案。	

万联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3年04月11日

证券代码:601788 股票简称:光大证券 公告编号:临2023-014

H股代码:6178 H股简称:光大证券

## 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董事辞职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于2023年4月7日收到董事余明雄先生的辞职报告。因工作调整原因,余明雄先生辞去公司董事及董事会战略与可持续发展委员会委员职务。余明雄先生已确认,其与公司董事会并无意见分歧,亦无其他因辞职而需知会股东的事项。

根据《公司法》及《公司章程》有关规定,余明雄先生辞职未导致公司董事会成员低于法定最低人数,其辞职自辞职报告送达公司董事会之日起生效。公司对余明雄先生任职期间所做的贡献表示感谢。公司将尽快按照相关规定选举新任董事。

特此公告。

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4月11日

## 中国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保费收入公告

重要提示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企业会计准则第25号—原保险合同》(财会〔2006〕3号)及《保险合同相关会计处理规定》(财会〔2009〕115号),本公司于2023年1月1日至2023年3月31日期间,累计原保险保费收入约为人民币3,272.21亿元,同比增长3.9%。

上述原保险保费收入数据未经审计,提请投资者注意。

特此公告

中国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4月10日

证券代码:600017 股票简称:日照港 编号:临2023-018

债券代码:143637 债券简称:18日照01

## 日照港股份有限公司 2023年3月份及一季度主要生产数据 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2023年3月份,日照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预计完成货物吞吐量3644万吨,同比增长6%;2023年1-3月份,公司预计完成货物吞吐量10667万吨,同比增长3.6%。

本公司所载2023年3月份及一季度的业务数据属于快速统计数据,与最终实际数据可能存在差异,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日照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4月11日

## 国家能源集团长源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2023年第一季度电量完成情况的 自愿性信息披露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为了便于投资者及时了解公司生产情况,保障投资者的知情权,现将公司2023年第一季度电量完成情况公告如下:

2023年1月1日至3月31日,公司所属发电企业累计完成发电量86.47亿千瓦时,上网电量23.1亿千瓦时,较去年同期分别增长6.37%、5.77%。

以上电量数据为公司的初步统计结果,投资者不宜以此数据简单推算公司2023年第一季度业绩。特此公告。

国家能源集团长源电力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4月11日

证券代码:600157 证券简称:永泰能源 公告编号:临2023-008

## 永泰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完成公司名称工商变更登记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变更后的公司中文名称:永泰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 变更后的公司英文名称:WINTIME ENERGY GROUP CO.,LTD.
  - 公司中文及英文名称不仍为:“永泰能源”“WTECL”
- 永泰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分别于2023年3月10日、2023年3月27日召开第十二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和202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公司名称的议案》《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同意公司名称由原“永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变更为:“永泰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公司英文名称由原“WINTIME ENERGY CO.,LTD.”变更为:“WINTIME ENERGY GROUP CO.,LTD.”,有关内容公司已分别于2023年3月11日、2023年3月28日在《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进行了披露。

近日,公司已在山西省市场监督管理局办理完成了有关公司名称工商变更登记手续,并取

得了焕发的《营业执照》,相关工商登记信息如下:

1. 公司名称:永泰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140000267171001C
3. 法定代表人:王广西
4. 注册资本:贰佰陆拾贰亿壹仟柒佰柒拾陆万肆仟壹佰肆拾伍圆整
5. 公司类型:其他股份有限公司(上市)
6. 成立日期:1992年07月30日
7. 公司住所:山西省晋中市灵石县翠峰镇79号
8. 经营范围:综合能源开发;大宗商品物流;新兴产业投资(自有资金);煤矿机械设备的销售;煤炭销售。

永泰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三年四月十一日

## 关于增加上海万得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为东方欣冉九个月持有期混合型证券 投资基金销售机构同时开通定投及转 换业务的公告

东方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与上海万得基金销售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万得基金”)协商一致,自2023年4月12日起,新增万得基金办理本公司旗下东方欣冉九个月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的销售业务(仅限前端申购模式)。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序号	基金名称	基金代码	开通业务
1	东方欣冉九个月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014364(A类:1014366/C类)	开户、申购、赎回、定期定额申购、转换业务(仅限前端申购模式)

备注:

1. 东方欣冉九个月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对每份基金份额设置九个月的最短持有期限,即自基金合同生效日(认购份额而言)、基金份额申购确认日(对申购份额而言)或基金份额转换转入日(对转换份额而言)至该日九个月后的月度对日的期间内,投资者不能提出赎回申请;该日九个月后的月度对日之后,投资者可以提出赎回申请。若该日历月度实际不存在对应日期的,则顺延至下一工作日。
2. 后续产品:上述及业务开通事宜公司将另行公告。
3. 上述基金费率详见基金的《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更新)》、《基金产品资料概要》等相关法律文件及本公司发布的最新业务公告。
4. 定期定额投资业务不额外收取手续费,定期定额申购费率与相关基金的日常的申购费率相同。
5. 基金转换是指投资者可将其持有的本公司旗下某只开放式基金的全部或部分基金份额转换为本公司管理的另一只开放式基金份额的交易所,上述基金列表中的基金,若同时采用前端收费和后端收费,则只开通前端收费模式下的转换业务。
6. 业务办理的业务规则和流程以上述机构的安排和规定为准。相关活动的具体规定如有变化,以上述机构网站或平台的最新公告为准,敬请投资者关注。
7. 投资者可通过以下途径咨询有关详情:
  1.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客服电话:95565
  2. 东方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客服电话:400-628-5888
  3. 东方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客服电话:400-628-5888
  4. 风险提示  
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基金管理人管理的基金业绩不构成对其他基金业绩表现的保证。基金管理人提醒投资者遵循基金投资“买者自负”的原则,应认真阅读《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更新)》、《基金产品资料概要》等基金法律文件,全面认识产品风险收益特征和产品特征,充分考虑自身的风险承受能力,理性判断市场,在对申购基金的意愿、时机、数量等投资行为做出独立、谨慎决策后,基金运营状况与基金净值变化引致的投资风险,由投资者自行负担。

东方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二三年四月十一日

## 关于增加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为东方 人工智能主题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C类销售机构同时开通定投及转换业 务的公告

东方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与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招商银行”)协商一致,自2023年4月13日起,新增招商银行办理本公司旗下东方人工智能主题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C类(代码:017811)的销售业务(仅限前端申购模式)。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序号	基金名称	基金代码	开通业务
1	东方人工智能主题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C类	017811	开通

备注:后续产品:上述及业务开通事宜公司将另行公告。

1. 上述基金费率详见基金的《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基金产品资料概要》等相关法律文件及本公司发布的最新业务公告。
2. 定期定额投资业务不额外收取手续费,定期定额申购费率与相关基金的日常的申购费率相同。
3. 基金转换是指投资者可将其持有的本公司旗下某只开放式基金的全部或部分基金份额转换为本公司管理的另一只开放式基金份额的交易所,上述基金列表中的基金,若同时采用前端收费和后端收费,则只开通前端收费模式下的转换业务。
4. 业务办理的业务规则和流程以上述机构的安排和规定为准。相关活动的具体规定如有变化,以上述机构网站或平台的最新公告为准,敬请投资者关注。
5. 投资者可通过以下途径咨询有关详情:
  1.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客服电话:95565
  2.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客服电话:400-628-5888
  3.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客服电话:400-628-5888
  4. 风险提示  
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基金管理人管理的基金业绩不构成对其他基金业绩表现的保证。基金管理人提醒投资者遵循基金投资“买者自负”的原则,应认真阅读《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基金产品资料概要》等基金法律文件,全面认识产品风险收益特征和产品特征,充分考虑自身的风险承受能力,理性判断市场,在对申购基金的意愿、时机、数量等投资行为做出独立、谨慎决策后,基金运营状况与基金净值变化引致的投资风险,由投资者自行负担。

东方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二三年四月十一日

证券代码:601918 证券简称:新集能源 公告编号:2023-011

## 中煤新集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202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会议是否有否决议案:无
-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股东大会召开的时间:2023年4月10日
- (二)股东大会召开的地点:安徽省淮南市山南民惠街公司办公园区1号楼2楼会议室
- (三)出席会议的普通股股东和恢复表决权的优先股股东及持有股份情况:

1.出席会议的普通股股东总人数	189
2.出席会议的普通股股东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股)	1,213,294,481
3.出席会议的普通股股东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占公司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46.0383
- (四)表决方式是否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大会主持情况等  
本次会议由公司董事会召集,董事郭占峰先生主持会议,会议采取现场及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会议的召集、召开、表决方式符合《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 (五)公司董事、监事和董事会秘书的出席情况  
1. 公司在任董事8人,出席8人,其中独立董事3人;  
2. 公司在任监事6人,出席4人,监事葛朝晖先生因工作原因未出席会议;
- 3. 董事会秘书戴斐先生出席会议;部分高管列席会议。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非累积投票议案  
1、议案名称:关于制定公司第十届董事、监事薪酬方案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A股	1,190,203,696	97,2974	32,919,796
A股	1,190,203,696	97,2974	32,919,796

2、议案名称:关于制定公司“十四五”发展规划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A股	1,197,247,202	97,2923	26,741,189
A股	1,197,247,202	97,2923	26,741,189

3、议案名称:关于修订《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A股	1,197,247,186	97,2927	27,220,164
A股	1,197,247,186	97,2927	27,220,164

4、议案名称:关于修订《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A股	1,186,614,986	97,7136	27,144,794
A股	1,186,614,986	97,7136	27,144,794

5、议案名称:关于修订《独立董事制度》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A股	1,197,247,186	97,2927	27,220,164
A股	1,197,247,186	97,2927	27,220,164

6、关于议案表决的有关情况说明  
本次股东大会全部议案均获得有效通过。

## 中煤新集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十届七次董事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中煤新集能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十届七次董事会于2023年3月30日书面通知全体董事,会议于2023年4月10日在淮南市采取现场与视频相结合的方式召开,会议应到董事9名,实到8名,经半数以上董事推举,会议由董事郭占峰先生主持,会议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等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与会董事对本次会议议案审议并以书面表决方式通过如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关于选举公司第十届董事会董事长的议案。  
根据《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等规定,选举王志根先生为公司第十届董事会董事长,任期与公司第十届董事会任期一致。

王志根先生简历见公司2023年3月24日披露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和《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的2023-009号临时公告《新集能源第十届董事会决议公告》。

同意9票,弃权0票,反对0票  
二、审议通过关于调整公司第十届董事会战略发展委员会组成人员的议案。  
根据《董事会战略发展委员会工作细则》,同意调整公司董事会战略发展委员会组成,具体调整如下:  
董事会战略发展委员会由四名委员组成:董事长王志根先生任战略发展委员会主任委员,郭占峰先生、王作梁先生、黄国良先生为战略发展委员会委员。  
董事会战略发展委员会委员任期与公司第十届董事会任期一致。

同意9票,弃权0票,反对0票  
特此公告。

中煤新集能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4月11日

## 中煤新集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2023年第一季度经营数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行业信息披露指引第二号—煤炭》、《上市公司行业信息披露指引第二号—电力》要求,中煤新集能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将2023年第一季度煤炭、电力业务主要经营数据公告如下:

经营指标	单位	2023年 1-3月累计	上年同期	同比增长率(%)
煤炭产量	万吨	16334	52289	5.87
商品煤产量	万吨	47676	41171	15.89
商品煤销量	万吨	47851	39127	22.27
其中:对外销量	万吨	38292	26481	44.60
煤炭主营业务收入	万元	256,274.88	232,967.34	10.00
其中:对外销售收入	万元	209,021.02	190,230.46	28.59
煤炭主营业务利润	万元	154,846.18	140,039.00	10.56
煤炭主营业务毛利率	万元	101.42669	92.93644	9.14

二、电力业务  
经营指标

经营指标	单位	2023年 1-3月累计	上年同期	同比增长率(%)
发电量	亿千瓦时	19.77	20.76	-34.91
上网电量	亿千瓦时	18.23	28.22	-36.40
平均上网电价(不含税)	元/千瓦时	0.4021	0.4062	-1.01

公司电力业务全部在安徽省地区,全部为火电。本公司经营数据未经审计,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并审慎使用。特此公告。

中煤新集能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4月11日

证券代码:603813 证券简称:原尚股份 公告编号:2023-014

## 广东原尚物流股份有限公司 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会议是否有否决议案:无
-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股东大会召开的时间:2023年4月10日
- (二)股东大会召开的地点:广州经济技术开发区东区东众路25号办公楼六楼会议室
- (三)出席会议的普通股股东和恢复表决权优先股股东及持有股份情况:

1.出席会议的普通股和恢复表决权优先股股东总人数	7
2.出席会议的普通股和恢复表决权优先股股东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股)	57,037,000
3.出席会议的普通股和恢复表决权优先股股东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53.6667
- (四)表决方式是否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大会主持情况等  
本次股东大会由公司董事会召集,董事长余军先生主持,会议采取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表决。会议的召开和表决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合法有效。
- (五)公司董事、监事和董事会秘书的出席情况  
1. 公司在任董事6人,出席6人;  
2. 公司在任监事3人,出席3人;  
3. 公司董事会秘书李运先生出席了会议;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非累积投票议案  
1、议案名称:关于2022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A股	57,037,000	100	0
A股	57,037,000	100	0

2、议案名称:关于2022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A股	57,037,000	100	0
A股	57,037,000	100	0

3、议案名称:关于2022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A股	57,037,000	100	0
A股	57,037,000	100	0

4、议案名称:关于2022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A股	57,037,000	100	0
A股	57,037,000	100	0

5、议案名称:关于2022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A股	57,037,000	100	0
A股	57,037,000	100	0

6、议案名称:关于2022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A股	57,037,000	100	0
A股	57,037,000	100	0

7、议案名称:关于续聘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2023年度财务审计机构和内部控制审计机构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A股	604,000	100	0
A股	604,000	100	0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A股	604,000	100	0
A股	604,000	100	0

8.03议案名称:公司董事李运先生2023年度薪酬  
关联股东:李运回避表决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A股	56,917,000	100	0
A股	56,917,000	100	0

8.04议案名称:公司独立董事小王睿女士2023年度薪酬  
关联股东:无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A股	57,037,000	100	0
A股	57,037,000	100	0

8.05 议案名称:公司独立董事陈功武先生2023年度薪酬  
关联股东:无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A股	57,037,000	100	0
A股	57,037,000	100	0

8.06议案名称:公司监事会主席陈苏香女士2023年度薪酬  
关联股东:无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A股	57,037,000	100	0
A股	57,037,000	100	0

8.07议案名称:公司职工代表监事赵曼女士2023年度薪酬  
关联股东:无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A股	57,037,000	100	0
A股	57,037,000	100	0

8.08议案名称:公司监事陈芷生先生2023年度薪酬  
关联股东:无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A股	57,037,000	100	0
A股	57,037,000	100	0

(二)涉及重大事项,5%以下股东的表决情况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5	关于2022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294,000	100	0
7	关于续聘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2023年度财务审计机构和内部控制审计机构的议案	294,000	100	0

(三)关于议案表决的有关情况说明  
1、本次会议全部议案均获通过;  
2、原尚投资控股有限公司及广州骏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对议案8.01、议案8.02回避表决;其中,原尚投资控股有限公司持有表决权股份11,460,000股,广州骏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持有表决权股份15,073,000股;  
3、李运对议案8.03回避表决,李运持有表决权股份220,000股。

三、律师见证情况  
1、本次股东大会见证的律师事务所:广东广信君达律师事务所  
律师:覃清律师、陈路律师  
2、律师见证结论意见:  
本所律师认为,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和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股东大会规则》等法律、法规、其他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人员的资格、召集人资格合法有效;本次股东大会的表决程序及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广东原尚物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4月11日● 备查文件目录  
1、广东原尚物流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  
2、广东广信君达律师事务所关于广东原尚物流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书